

2021 年上街区信访局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概述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代表区委、区政府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主要领导人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督促协调重大疑难信访案件，为来信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二）承办国家、省、市和区委、区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有关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审结要结果案件。

（三）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群众集体赴京去省到市来区上访和突发上访事件；对重要案件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四）分析预测信访形势，深入调查研究，征集人民群众合理化建议，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提供信访信息，并对重要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组织交流工作经验，提出改进措施；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六）负责四级“两会”、区重大活动信访保障工作，做好突发信访事件应急工作。

（七）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的地区间活动。

(八) 负责信访信息系统的建设、维护，协调解决群众通过网络、固定电话、手机短信等提出的信访事项。

(九) 承担上街区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工作。

(十) 承担上街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十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项目概况

信访局是区委区政府领导了解社情民意的窗口，是沟通政府与百姓的桥梁与纽带，更是服务群众寻求政府解决问题的主要通道。根据《郑州市上街区信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的通知（上办文[2019]32号）文件职能要求，我单位申请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项目，用于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支出。

3. 项目资金情况

2021年财政预算安排资金5万元，实际拨付3.33万元，支出3.3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6.7%。因区财政紧张，资金未拨付到位，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该项目拨付资金用于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支出。

4. 绩效目标

每季度按时交纳水费、电费，定期开展维护，保障机构工作正常运转。

二、评价工作简述

1. 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2）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提升项目实施水平，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

（3）通过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3）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满意度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投入、过程、效益三个方面。一是项目投入，主要评价项目的时效情况、项目立项及资金落实情况。二是项目实施过程，主要评价项目单位的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会计信息管理等方面的情况。三是项目效益，注重分析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四）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文件确定的绩效评价方法,从本项目实际情况出发,采用以下方法。同时在运用具体评价方法时,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技术进行综合评价。

(1)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项目效益分析法:通过项目支出与项目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公众评价法:通过问卷调查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价目标的实现程度。

2. 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阶段。根据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实施绩效评价的特点,成立绩效评价组,收集相关资料深入研究、反复研讨,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了统计、分析、核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2) 评价实施阶段。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评价小组进行实地考察,了解项目开展、项目执行、项目管控、财务管理等情况,并进行问卷调查及开放式提问,以获取绩效评价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

(3) 绩效分析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对照查证复核、数据汇总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结合、点上调查与面上分析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工作客观、公

正。进行绩效指标量化评分，得出最后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依据《郑州市上街区信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的通知（上办文[2019]32号）文件要求，科学测算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预算项目；该项目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稳定需要；经过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一致通过。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质量可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规范，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审批程序。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数量情况：水电费按季度缴纳4次，缴纳至11月，服务人数全年500人左右；产出质量情况：水电费符合行业要求；产出时效情况：水电费缴费频次为一季度缴纳一次，共缴费4次。

（四）项目效果情况

该项目保障信访局全年工作中基本用水，确保机构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干净整洁的卫生环境，使干部职工满意度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

1. 项目自评得分及自评结果

自评得分：96.37，结果为优。

2.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执行率 66.7%，未达到 100%，因局开展绿色生活，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支出。财政紧张资金未拨付到位。改进措施：尽量保持预算准确，提高预算执行率。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项目 2021 年自评结果为优，执行效果良好，建议以后年度保留现有资金规模，该项目可以随本年度决算公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领导高度重视，立项前多次组织调查研究，经慎重考虑后形成结论，确保该项目的科学性、严谨性；二是实施过程周密细致，项目启动前认真学习相关规定，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公开透明。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2021 年上街区信访局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项目绩效自评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联合接访大厅水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11]郑州市上街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郑州市上街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执行率 (预算 执行数 /全年 预算 数)	资金 执行 分值	资金执行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5	5	3.33	66.70%	6.7	6.7	
	其中:本年 财政拨款	5	5	3.33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底前实施到位				水电费按季度缴纳 4 次, 缴纳至 11 月, 受益人数 500 人左右。				
总分 值	90			总得分	96.37			
说明	预算执行率低于 70%或项目实施存在较大问题时, 请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默认显示, 或提示信息)							
绩效 目标 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66.70%	1.00	0.67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财政紧张资金未拨付到位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00	2.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合规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00	1.00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00	1.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可控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数	500人	500人	6.00	6.00	
		数量指标	一季度缴费一次	4次	4次	6.00	6.00	
		质量指标	水电符合行业要求	达标	达标	6.00	6.00	
		时效指标	水电费缴费频次	一季度缴费一次	4次	6.00	6.00	
成本指标		水电费在正常价格内	达标	达标	6.00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达标	达标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	项目开展时限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100%	20.00	20.00		

